

# 省政府办公厅转发江苏省高速公路 第六次指挥会议纪要的通知

苏政办发〔1995〕125号      1995年11月21日

各市、县人民政府，省各委、办、厅、局，省各直属单      位：

《江苏省高速公路第六次指挥会议纪要》已经省政府同意，现转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## 江苏省高速公路第六次指挥会议纪要

江苏省高速公路第六次指挥会议于1995年11月7日在苏州召开。省纪委、建委、邮电局、电力局、高速公路建设指挥部，苏州、无锡、常州、镇江、南京市政府以及市交通局、市高速公路建设指挥部的负责同志和省计经委、国土局的有关同志参加了会议。会议由省政府副秘书长钱志新主持。省交通厅厅长徐华强总结了沪宁高速公路今年以来的建设情况，提出了1996年10月1日前建成通车的各项措施，苏、锡、常、镇、宁5市和省建委的领导发了言。常务副省长季允石作了重要讲话。

会议认为，沪宁高速公路自1992年开工建设以来，在各级政府的领导下，各有关部门通力协作，全线建设者艰苦奋斗，工程取得了重大进展。目前，全线的路基、桥梁工程已基本结束，大规模路面施工条件已经具备，工程质量创优的活动取得了初步成效。会议要求，沿线各级政府要加强组织领导，各有关部门要密切配合，全体建设者要继续努力，确保沪宁高速公路于1996年国庆前建成通车。

会议议定如下事项：

一、明确奋斗目标。沪宁高速公路要确保实现三大目标：一是全线于1996年10月1日建成通车，二是工程质量达到国优标准，三是提供优质服务。各地区、各部门和全体建设者都要树立必胜信心，以对人民、对国家高度负责的精神，积极投身到工程建设中去。

二、加强计划管理。从现在起到明年10月1日，沪宁高速公路建设划分4个阶段。第一阶段到今年底，全部完成路基、桥梁工程、路面底基层、基层，基本完成下面层，多完成一些中面层。第二阶段1996年1—3月，要充分利用冬春时间，全部完成排水防护工程、各类设备基础、线外工程，大上安全设施、房建工程、供电照明、绿化等。第三阶段1996年4—7月，进行大规模路面施工，到7月底要全部完成路面

工程、安全设施、房建工程、供电照明等。第四阶段1996年8—9月，完成扫尾、美化、联动试运转和交工验收。从现在开始工程建设按通车日期进入倒计时。

三、确保工程质量。要进一步加强全面质量管理，以优质的材料、先进的工艺、良好的设备、科学的质量控制方法、完善的技术措施来保证沪宁高速公路质量创优。要在把好内在质量关的同时，抓好工程的外观质量。

四、加快服务设施建设。投入运营的高速公路，必须具备一流的服务水准。沪宁高速公路的交通工程、服务、管理设施必须加快建设，做到与道桥工程同步建成，保证全线通车后，能够对人、车提供加油、餐饮、生活、休息等高效服务。

五、创造良好的建设环境。沿线各市的主要领导要亲自过问工程建设情况。沪宁高速公路的接线工程由各市负责建设，要加快组织实施，确保与主线同步建成。高速公路的建设用地严格按省政府〔1992〕12号文件的规定执行，不得以任何理由擅自提高征地费标准。对所有高速公路建设用地，土管部门要尽快办好有关手续。对全线取土坑用地中属于高速公路扩建、排水、养护、污水排放和处理等功能性设施的用地，应划为高速公路用地，其他取土坑，待建设任务完成后可退还各地。全线即将在公路两侧建立隔离栅，沿线各级政府要积极做好群众工作，保证全线封闭。供电、邮电、土管、房建有关部门要确保高速公路用电、用水、通讯和服务、管理的需要。

六、确保建设资金需要。要切实加强财务管理，严格控制投资，管好用好已投入的各项资金，争取节省工程造价的5%。5市四分之一的筹资资金任务和今年相等，共2.75亿元，其中苏州8160万元、无锡4960万元、常州4560万元、镇江7400万元、南京2420万元。要总结今年筹资的经验，继续做好资金供给。

